**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

**招**

**标**

**文**

**件**

**（电子招投标）**

|  |
| --- |
| **采购单位：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
|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5月06日 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

项目名称：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15658651

最高限价（元）：15658651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

数量: 1批

预算金额（元）：15658651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11日至2025年05月0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5月06日 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05月06日 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电子化在线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2）电子招投标（电子交易）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前完成乐采云平台账号注册、CA数字证书办理、“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等；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潜在供应商只有在“乐采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乐采云平台拒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乐采云平台的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通过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诸暨市江东路39号

项目联系人：杨工

项目联系方式：15158205020（工作电话）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诸暨市东三路460弄21-23号

项目联系人：吴金伟

项目联系方式：13567507571（工作电话）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
| **2**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3** | 最高限价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
| **4**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招标文件获取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 |
| **7**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8** | 资格审查 |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采购人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 **9** | 投标文件组成 | 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10** | 资格文件 | **1.基本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说明：投标人为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中国公民）的，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2）符合参与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  **2.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无。**  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要求、特定资格要求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
| **11** | 商务技术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格式见第六章）；  （3）评分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按商务技术评分细则提供评分标准中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4）投标标的清单（格式见第六章）；  （5）商务技术偏离表（格式见第六章）；  （6）其他与商务技术有关的资料或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投标人需按上述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提供相应材料；招标文件已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按照规定的格式进行，否则视同未提供。 |
| **12** | 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2）投标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注：投标人需按上述要求（包含但不限于）提供相应材料；招标文件已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按照规定的格式进行，否则视同未提供。 |
| **13** | 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 **14** | 投标样品 | 不需要 |
| **15** | 演示（讲解） | 不需要 |
| **16** |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供应商应当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乐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平台上自行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
| **17**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 |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登录“乐采云平台”并按照平台提示在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提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和解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需为同一把CA。同时为保障项目开标的连贯性、减少电子投标的意外事件，制作电子投标人员与开标人员最好为同一人，预留同一手机号码。] |
| **18**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19** | 转包与分包 | 不允许整体转包；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分包。 |
| **20** | 履约保证金 |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备注：采购需求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购需求未作要求的，则表示采购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21**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2** | 其他 | **1、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计算基数，按以下费率标准计算，计算方式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   |  |  | | --- | --- | | 金额（万元） | 费率 | | 100（含）以下部分 | 1.5% | | **100（不含）～500部分** | 1.1% |   招标代理服务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  2、收取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付清。  3、收款账户信息：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浣东支行，账号：201000214232891。 |
| **23** | 特别提醒 | 1、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招投标活动前应注册成为乐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或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如本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条款就同一事项规定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规定内容为准。  3、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其中若带有“★”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必须对带有“★”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如任意一条打“★”的条款出现负偏离视为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

##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者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2.7“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系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8“★”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4.投标人及投标委托有关说明**

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盖章。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获得招标文件和编制、提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对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6.特别说明：**

6.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3投标人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和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归采购人所有。

6.4供应商在采购项目投标过程中应诚实守信，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围标串标，不恶意质疑投诉。如违反上述要求，经核实后，供应商的投标将作废，将该供应商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提请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处罚或其他处罚。

6.5本项目涉及采购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6.6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6.7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招标公告有其他要求的，亦应符合其要求。

**7.询问、质疑和投诉**

7.1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7.3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对认为有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问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补充（更正）以网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补充（更正）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4供应商应当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7.5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7.6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二、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构成**

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8.1招标公告；

8.2投标人须知；

8.3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8.4采购需求；

8.5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8.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8.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如有）。

**9.投标人的风险**

9.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2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0.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网上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以确认已阅知该澄清或修改内容，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或公告为准。

10.3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以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通知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修改的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10.4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更正公告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投标文件编制和提交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详见前附表。

**12.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2.1除专业术语、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及投标供应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专业术语、专业名称等特殊情形应附有中文注释，仅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材料或文件均视同未提供。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2.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3.投标报价**

13.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3.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另有报价格式要求的按要求执行）。

13.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4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5中标后，中标人的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1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4.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4.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4.4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可撤销。

**15.投标保证金**

15.1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15.2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预算价2%的标准承担因此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的赔偿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5.3.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15.3.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15.3.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在规定的时间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3.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3.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5.3.6向有关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15.3.7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15.3.8投标人质疑投诉提供虚假情况；

15.3.9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损害采购人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的。

**16.投标文件的制作**

16.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相关内容或有效文件的，是投标人的风险与责任。

16.2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有加盖公章均采用CA签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6.3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7.投标文件的递交、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乐采云”上自行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其投标无效。**

17.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重新传输递交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7.3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人文件均不得撤回其投标。

17.4投标人可自主选择是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EMS（或顺丰）快递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一份。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签收人：详见招标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地址、项目联系人）。

17.5备份投标文件须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如有）、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7.6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采购代理机构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7.7以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8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8.投标无效的情形**

18.1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8.1.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8.1.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8.1.3委托授权代表参加投标但未按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的；

18.1.4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或投标函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8.1.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1.6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8.2在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8.2.1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18.2.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或其它条款发生实质性偏离（负偏离）的；

18.2.3允许偏离的技术/服务条款要求发生负偏离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数目（如有）的；

18.2.4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18.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8.3.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报价方式报价的；

18.3.2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8.3.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8.3.4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8.3.5报价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18.4符合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 四、开 标

**19.开标**

19.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9.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20.开标程序**

**20.1投标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由各投标人自行对“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各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在电子开评标期间，投标人（授权代表）需确保在各自所在的区域具备上网的技术条件并保持网络及联系方式畅通），同时为避免出现意外，建议全程由一台电脑进行操作（包括标书制作、上传、解密等），中途不要更换电脑。**

20.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因在线解密异常而导致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0.3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4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对投标人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0.5对商务技术文件评审有效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在“乐采云”平台上予以公开。

20.6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文件评审有效的投标单位进行投标报价评审，确定投标报价评审有效投标单位。

20.7对投标报价评审后有效的投标单位计算投标报价分和综合得分。

20.8确定预中标人。

特别说明：

1、乐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如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且评审过程中未发现的，履约应按有利于采购人的要求执行。

3、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五、评　标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组建。

**22.评标原则**

22.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22.2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22.3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

22.4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2.5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22.6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2.8除单一来源采购以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

**22.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2.10本项目涉及提供的有关资质证书，若原有资质证书处于年审期间，投标人提供年审证明的可按原资质投标；若投标人正在申报上一级别资质，在未获批准之前，仍按原级别资质投标。

**23.评标程序**

**23.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3.2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3.3实质审查与比较**

23.3.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标文件为基本依据，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平的影响。

23.3.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乐采云”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进行答复。“乐采云”在线询标时间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投标人代表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3.3.3投标人应详细说明投标技术方案中产品的具体参数，不得照搬照抄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为投标技术方案不合格响应，其相关分数予以扣减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23.3.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3.3.5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3.3.6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23.3.7评标委员会对明显不合理的投标报价，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说明，投标人不能提供的或提供的材料不能说明问题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判定其投标无效。**

23.3.8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23.3.9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4.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串通投标行为认定，禁止其一至三年内进入诸暨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单位范围内采购交易市场，情节严重的移送有关部门依法处理。

2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或者在一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遗留有其他投标人的签名、盖章等不属于本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必需的信息资料的；

24.6不同投标人之间私下达成书面或口头协议，指定一家投标人中标或轮流中标的；

24.7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的投标；

24.8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4.9不同投标人与同一投标人联合投标的；

24.10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错误修正**

26.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加盖公章确认，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2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进行标书关联时，在“乐采云平台”上单独填报（录入）的报价与加密上传的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不一致时，以加密上传的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为准进行修正。

**27.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8.评标过程的保密**

28.1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8.2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被取消投标资格，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3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六、定　标

**29.确定中标人。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9.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9.2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将上报诸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诸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将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进行处理。

**30.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30.1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乐采云”平台签发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0.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31. 中标无效情形**

中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31.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1.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1.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31.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1.5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1.6拖延、拒签合同的；

31.7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损害采购人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的。

**32.重新招标**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评审期间出现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重新组织采购。

## 七、授予合同

**33.签订合同**

33.1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有关条款上门与相关用户单位（即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33.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作为合同签订的依据和主要附件。合同签订时中标人须提供相应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和售后服务承诺给用户单位，以方便验收货物（或工程）。

33.3合同一式四份，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各执一份，代理机构、招标办各备案一份。

33.4中标人和采购单位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不得另外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34.履约保证金**

34.1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作为中标人在履行合同和服务承诺的保证。

34.2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中标人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事项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35.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通过乐采云系统将采购合同进行网上备案。

**36.验收**

36.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2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36.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6.4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八、质疑和投诉

37.1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乐采云”平台上及时提出，评审委员应对异常情况制作相关记录。

37.2开评标结束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之日后第2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若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处理结果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到同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7.3质疑投诉的相关规定

（一）质疑投诉递交的资料需为书面材料。质疑投诉书面材料需法人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质疑投诉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质疑投诉人不是所投诉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质疑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质疑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3)未提供书面质疑或者质疑未加盖公章的；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投诉提出期限的事项。

(5)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6)投诉事项应先提出质疑而没有提出质疑的。

(7)不符合同级国有企业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的投诉。

## 九、不良行为记录

投标人在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违规行为的将记入诸暨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并在记录时限内暂停其在诸暨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单位范围内的采购交易资格。

|  |  |  |
| --- | --- | --- |
| 序号 | 不良行为 | 记录时限 |
| 1 |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个月 |
| 2 | 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6个月 |
| 3 |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的 | 6个月 |
| 4 | 不积极配合采购人做好标的验收工作的 | 6个月 |
| 5 | 在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考核中被通报批评或处以警告及以上处罚的 | 6个月 |
| 6 | 不遵守投标会场纪律，无理取闹，扰乱交易秩序的 | 1年 |
| 7 |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 1年 |
| 8 | 虚假投诉、恶意投诉和不按程序、规定时间进行质疑投诉而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或造成不良影响的 | 1年 |
| 9 | 不按照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包括提供标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等），严重违反合同规定和廉政合同要求的 | 1年 |
| 10 | 项目负责人不到位，或擅自变换项目负责人，或不认真履行职责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 1年 |
| 11 | 发生经营状况重大变化以及重要担保、重大合同纠纷或诉讼、信用等级和资质变化等可能影响履约能力的重大事项，未及时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书面报告，因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 1年 |
| 12 |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串通的 | 2年 |
| 13 | 采取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进行不公平竞争的 | 2年 |
| 14 | 中标后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内容的协议的 | 2年 |
| 15 | 事先有承诺，而事后违反承诺内容的 | 2年 |
| 16 | 将中标项目整体转包的 | 2年 |
| 17 | 提供虚假资料参加投标的 | 3年 |
| 18 |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 3年 |
| 19 | 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提供全部货物的，或无故拖延工期的 | 3年 |
| 20 | 无故不提供中标要求的型号、配置等产品的，或有拆换、调换、截留产品零部件和备品备件的行为的 | 3年 |
| 21 | 为获取自身利益，向采购人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 3年 |
| 22 |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 5年 |
| 23 | 擅自变更、中止、终止或解除采购合同的 | 5年 |
| 24 | 向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的 | 5年 |
| 25 | 在采购活动期间，对管理机构、采购人、其他投标人、评标专家、中介机构等采购相关机构和人员，采取诋毁、诽谤、胁迫、暴力等不正当手段的 | 5年 |
| 26 | 诸暨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认定的其他违反采购管理的行为 | 酌情处理 |

## 十、解释

38.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单位和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采用　综合评分法　。即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择定最高得分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即预中标人。

2、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评审因素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3、评分办法：

（1）满分为100分。总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2）商务技术得分=商务技术评分，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3）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价格权值=30%。

（4）商务技术分评分细则（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 **得分** |
| 1 | 投标人资信与实力 | （1）具备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一级得2分；二级得1.5分；三级得1分；  （2）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得2分；二级得1分；  （3）具备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一级或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的得1分；  （4）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的得1分；  （5）具备IS0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6）具备IS0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7）具备IS0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8）具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注：以上各项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分 |
| 2 | 项目小组技术实力 | （1）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每种得1分，最高得2分；  （2）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除外）具备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的，每种得1分，最高得3分。  （3）项目实施管理团队（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除外）：具有信息技术类高级职称不少于2人、具有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不少于2人、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低压电工作业）不少于3人、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不少于3人；以上每满足一项得1.5分，全部满足得6分（一人多证只能算1人）。  （注：同一个人不重复得分（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除外），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相关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缴纳证明以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为准）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相关项不得分。） | 11分 |
| 3 | 产品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 根据投标产品的相关性能、配置等技术指标对“采购需求中招标需求”的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具体偏离情况制作在商务技术偏离表中：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负偏离的得满分26分；打“★”号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如出现负偏离，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打“▲”号为关键性技术参数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3分；其余技术参数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本项在26分基础上，扣完为止。  （注：本项最高得26分，最低得0分。上述“采购需求中招标需求”是指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5.2招标需求”； 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按要求提供，未提供的按负偏离处理；若采购需求中未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由评委根据投标人商务技术偏离表中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定；如投标文件商务技术偏离表响应情况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产品技术材料不一致时，以提供的产品技术材料为准。） | 26分 |
| 4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的技术设计方案的全面性、合理可行性进行综合打分。（内容阐述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5分；内容阐述较为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3分；内容阐述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1-1分；无相关内容阐述或不符合项目的不得分。） | 5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的施工组织方案的全面性、合理可行性进行综合打分。（内容阐述详尽、准确且合理可行的，得4-5分；内容阐述较为详尽、准确且较合理可行的，得2-3分；内容阐述粗略、缺陷较多，部分合理可行的，得0.1-1分；无相关内容阐述或不符合项目的不得分。） | 5分 |
| 5 | 施工和售后维保服务能力 | 投标人具备登高作业工程车辆（考虑到事故处理能力及运维后备能力）：①车辆需投标人自备（自有或租赁）；②行驶证需在有效期内，相关车辆驾驶人员需取得C及以上车辆驾驶资格；③投标人需取得相关车辆的使用权，投标时中应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若为租赁的还需提供租赁合同证明）、驾驶证复印件及安装好升降设备后的车辆照片，每辆得0.5分，最高得5分。 | 5分 |
| 6 | 维保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保方案，包括售后承诺情况、售后维保措施、维保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打分。（方案内容全面、合理、可行的，得4-5分；方案内容存在欠缺，但基本合理、可行的，得2-3分；承诺及方案内容较粗略、缺陷较多，合理可行性较欠缺的，得0.1-1分；无相关内容阐述或不符合项目的不得分。） | 5分 |
| 7 | 类似项目建设经验 | 自2022年4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智能化、监控相关项目建设业绩的，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时间认定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分 |

备注：

①上述评审细则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均为CA签章，且相关资质证书等证明材料具备有效期限的均需在有效期内，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②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上述评审细则的顺序提供评分标准中相对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5）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全部入围进行报价评审。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产品要求中有参考品牌、型号的仅作为投标方案参考，但投标产品品牌、型号至少应与参考品牌、型号相当。**

**除参考品牌、型号以外，欢迎其它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参考品牌、型号相当的产品参加。**

**注：“★”为实质性响应项，不满足则投标无效；“▲”是关键技术参数及要求。**

**5.1项目概况**

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采购内容包括信号灯、电子警察和普通监控设备以及配套视频数据分析服务采购等，具体采购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5.2招标需求**

**5.2.1改造和续租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名称**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西三环路口红绿灯 | 智能箭头信号灯 | 左转信号灯，高度400mm，带倒计时信号灯，国标灯 | 套 | 3 |
| 2 | 智能满屏信号灯 | 满屏信号灯，高度400mm，带倒计时信号灯，国标灯 | 套 | 2 |
| 3 | 人行灯 | 普通带倒计时人行灯，国标灯 | 套 | 12 |
| 4 | 镀锌加黑色喷塑人行灯杆 | 杆件为Φ114×3000，基础为C25商品混凝土浇筑，规格0.6\*0.6\*0.6米， 含预埋件,含基础表面恢复绿化、 人行道地面等。 | 套 | 12 |
| 5 | 镀锌加黑色喷塑框架式信号灯杆 | H7.3米,挑臂9-12米，立柱：φ 273\*7300\*10mm;横臂：φ140\* （9500-12500\*6mm）;横臂：□121\*121\* （9000-12000\*4mm），整体热镀锌，黑色喷塑，含杆件运输、吊装。C25商品混凝土浇筑，规格1.8\*1.8\*2.0米， 含预埋件，含接地,含基础表面恢复绿化、人行道地面、50cm\*50cm手工井等。 | 套 | 3 |
| 6 | 信号灯控制系统（网络接、收器） | ACS300增强型信号控制仪，C25商品混凝土浇筑，规格0.6\*0.6\*0.6米，含预埋件，含接地,含基础表面恢复绿化、人行道地面等。 | 套 | 1 |
| 7 | 信号灯控制线 | 信号等信号传输、供电专用线缆，从信号灯控制箱至每个方向信号灯为一项，含安装铺设。 | 项 | 3 |
| 8 | 信号灯管路 | 主信号灯控制箱至各信号灯基础窨井管路，绿化带、人行道管路采用PE75管路敷设，机动车道管路采用顶管或DN90镀锌钢管敷设，接线手井采用500\*500砖混结构手井。路口一个方向为一项，含材料及人工、顶管、绿化人行道砖等恢复、赔补。 | 项 | 3 |
| 9 | 信号灯设备的安装调试 | 按路口为单位，含路口信号机、人行灯、机动车灯、非机动车等设备接入平台和调试。 | 项 | 1 |
| 10 | 交通信号灯的维护 | 信号灯维护，五年 | 项 | 1 |
| 11 | 环保电警抓拍单元 | 内置摄像机采用两个1英寸高帧率全局曝光CMOS传感器，可分别输出黑白及彩色图像，设备可对视频图像和抓拍图片进行融合输出，分辨率可达4096 × 2160，帧率高达25帧  设备包含高清一体化嵌入式摄像机、高清镜头、室外防护罩、相机内置网络信号防雷器、电源适配器  支持LED频闪灯同步补光  支持分别对11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小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其他车型等）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12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  支持正常违章行为优先级抓拍功能，支持根据现场违章抓拍需求通过web界面设置事件优先度，事件优先度1-18可设，设置后可按事件优先度进行违章抓拍及图片存储  视频压缩标准：H.264, H.265, MJPEG  抓拍图片格式：JPEG  支持识别并显示不低于50种车辆类型  可通过IE浏览器设置室内、室外、白天、夜晚、普通、背光、顺光、低照度、高速运动、高度、超级夜景、自定义1-8场景模式的参数  通讯接口：3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IP66  所供设备需支持拆机确认具备两路全局曝光图像传感器，在一级补光标准下，夜晚成像效果清晰，满足业务需求  所供设备支持输出三张同时刻目标抓拍图片，包括可见光路图片（全彩），红外路图片（黑白）和融合图片（全彩），三张图片抓拍时间为同一时刻，抓拍运动目标，三张图片中目标位置相同无位移 | 套 | 4 |
| 12 | 频闪灯 | 16颗暖光灯 光源类型：优质大功率LED，三车道车牌补光灯 LED灯珠数量：16颗 发光角度：40° 最佳补光距离：16米-25米 触发方式：电平量触发 响应时间：小于20us 触发信号电平：4V-6V 防护等级：IP66 功率：最大功率36W | 个 | 4 |
| 13 | 路口球机 | 400万+600万25倍拼接全彩枪球  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分辨率：全景路视频图像分辨率不小于3632 × 1632，细节路视频图像分辨率不小于2560x1440  最低照度：全景：彩色≤0.0005Lux @ (F1.4，AGC ON)，黑白≤0.0001Lux @(F1.4，AGC ON)， 0Lux with IR；细节：彩色≤0.0005Lux @ (F1.3，AGC ON)，黑白≤0.0001Lux @(F1.3，AGC ON)， 0Lux with IR；  光学变倍：细节：≥25倍  焦距：全景：2.8 mm；:细节：6~150mm  视场角：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不大于4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不小于19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80°  白光照射距离：≥30 m  补光灯距离：全景：≥30 m；细节：≥200 m  智能功能：▲设备全景通道可对设定区域进行布防，当检测到目标时联动细节摄像机可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全景通道区域入侵检测最远距离为50m；设备全景通道支持人员密度检测功能，并可输出显示实时人数及拥堵等级，可通过IE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根据人数和占空比配置密度等级（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smart事件上报的抓图支持叠加规则区域和目标框：可配置报警抓图叠加目标信息及规则信息，支持开启及关闭。支持设置预览画面是否叠加显示规则区域框及告警提示信息（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在设备上方进行喷水操作，水流方向和水平方向夹角不小于42°时，设备视窗应无水流直接接触（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报警输入输出：不少于7路报警输入，不少于2路报警输出  音频输入输出：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不少于1路音频输出  电源：DC：36 V/1.67 A | 台 | 1 |
| 14 | 光电转换模块 | 1口千兆光纤收发器工业导轨式发送机和接受机 光口：1个千兆光口 距离20公里 SC口 单模单纤；电口：1个千兆网口；安装方式：工业导轨式； | 对 | 3 |
| 15 | 红绿灯信号检测 | 路口红绿灯信号检测器 | 个 | 1 |
| 16 | 抱杆箱 | 不锈钢板制作，内置电气设备，双层密封箱体，自然散热，防护等级IP55，无风扇设计，尺寸：500mm×400mm ×200mm。 | 个 | 3 |
| 17 | 自动重合开关 | 自动重合漏电保护器，保护线路电压不稳、前端断零线、感应电压问题等，阻燃塑料，过电压值270-280VAC,欠电压值155-165VAC，额定电流：32/40/63/80A，额定电压230V，含安装 | 个 | 3 |
| 18 | 电警柜 | 不锈钢板制作，内置防雷、漏保等电气设备，尺寸：1400mm\*550mm\*450mm，含0.8M\*0.8M\*0.6M（长\*宽\*深）基础，接地桩施工，含安装 | 个 | 1 |
| 19 | L型立杆利旧安装，挑臂长度6米以上 | 利旧立杆运输、吊装，杆件高度对应尺寸基础开挖、浇筑。含500mm\*500mm手工井、旧杆件翻新，外观黑色喷涂、开挖审批、回填、机械费、人工费、垃圾外运、施工围护、赔补、接地，以及立杆基础的道路、绿化挖掘的修复及赔偿等 | 套 | 3 |
| 20 | 电警卡口安装调试 | 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含前端设备安装、调试，中心平台接入及调试，含四/八口交换机、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辅材 | 套 | 4 |
| 21 | 其他监控安装调试 | 按前端摄像机、交通显示屏等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含前端设备安装、调试，中心平台接入及调试，含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一切辅料 | 套 | 1 |
| 22 | 电子警察管路 | 主设备箱至各立杆基础窨井管路，绿化带、人行道管路采用PE75管路敷设，机动车道管路采用顶管或DN90镀锌钢管敷设，接线手井采用500\*500砖混结构手井。路口一个方向为一项，含材料及人工 | 方向 | 3 |
| 23 | 电子警察线路 | 电子警察线缆，含防水电源线、网线、信号线和延伸光缆（含熔接）。路口一个方向为一项，含材料及人工 | 方向 | 3 |
| 24 | 供电接入 | 从电力接入落火电箱至设备箱接电施工，包括电工作业，电缆管线材料及施工等，供电申请由业主负责 | 批 | 1 |
| 25 | 链路费用 | 电子警察路口链路，5年 | 项 | 1 |
| 26 | 运行维护 | 监控设备运行维护，5年 | 项 | 5 |
| 27 | 治安监控电费 | 按前端摄像机数量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等附属设备及中心平台等均计入在内，5年运行维护（38元每月） | 套 | 1 |
| 28 | 电警卡口电费 | 按前端摄像机数量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等附属设备及中心平台等均计入在内，5年 | 项 | 4 |
| 1 | 水利监控增补项目 | 球机 | 400万25倍声光警戒球 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05Lux @ (F1.5，AGC ON)；黑白：0.0001Lux @(F1.5，AGC ON)；0 Lux with IR 宽动态：120dB超宽动态  焦距：5.9~147.5 mm，25倍光学变倍 视场角：59.8~2.7度（广角~望远）  补光距离：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白光补光30 m，红外补光200 m 内置扬声器：支持 网络接口：RJ45网口;自适应10M/100M网络数据 报警输入：7路报警输入 报警输出：2路报警输出 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入，音频峰值：2-2.4V[p-p]，输入阻抗：1 kΩ±10%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线性电平，阻抗:600Ω RS485接口：采用半双工模式，支持自适应HIKVISION，PELCO-P和PELCO-D(可添加)协议  电源接口类型：DC：36 V，1.67 A/AC：24 V，3 A 功耗：最大功耗48 W（其中加热最大功耗8 W，红外灯最大功耗12 W）  防护：IP67；6000 V防雷、防浪涌、防突波，符合GB/T17626.2/3/4/5/6四级标准 | 台 | 51 |
| 2 | 全彩枪机 | 400万全彩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 × 144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120 dB宽动态适应不同视频环境 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白光最远可达30 m 符合IP66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宽动态：120 dB  焦距：2.8 mm或4 mm或6 mm或8 mm或12 mm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电流及功耗：DC：12 V，0.75 A，最大功耗：9.0 W PoE：802.3af，36 V~57 V，0.29 A~0.18 A，最大功耗：10.5 W | 台 | 27 |
| 3 | L型立杆利旧安装，挑臂长度6米及以下 | 利旧立杆（含设备箱）运输、吊装，杆件高度对应尺寸基础开挖、浇筑。含500mm\*500mm手工井、旧杆件翻新，外观黑色喷涂、开挖审批、回填、机械费、人工费、垃圾外运、施工围护、赔补、接地，以及立杆基础的道路、绿化挖掘的修复及赔偿等 | 套 | 51 |
| 4 | 杆装设备箱 | 500\*400\*200mm全不锈钢制作，室外防水设计、内置漏电保护器、插线板、光纤熔接盒等组件，含安装 | 套 | 51 |
| 5 | 过欠压保护器 | 自动重合漏电保护器，保护线路电压不稳、前端断零线、感应电压问题等，阻燃塑料，过电压值270-280VAC,欠电压值155-165VAC，额定电流：32/40/63/80A，额定电压230V，含安装 | 套 | 51 |
| 6 | 监控安装调试 | 按前端摄像机、交通显示屏等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含前端设备安装、调试，中心平台接入及调试，含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一切辅料 | 项 | 78 |
| 7 | 山区供电 | 从电力接入落火电箱至设备箱接电施工，包括电工作业，电缆管线材料及施工等，供电申请由业主负责 | 项 | 51 |
| 8 | 光纤接入续租 | 监控点光纤续租，5年 | 项 | 78 |
| 9 | 监控运维 | 监控设备运行维护服务，5年 | 项 | 78 |
| 10 | 治安监控电费 | 按前端摄像机数量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等附属设备及中心平台等均计入在内，5年 | 项 | 78 |
| 1 | 医保药店增补项目 | 半球网络摄像机 | 400万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1440 @25fps  支持用户登录锁定机制，及密码复杂度提示  支持SmartIR，防止夜间红外过曝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  支持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 AGC ON），0 Lux with IR  宽动态：数字宽动态  调节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焦距&视场角：2.8mm或4mm或6mm或8mm或12mm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防补光过曝：支持  补光灯类型：红外灯  补光距离：最远可达30 m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存储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电流及功耗：DC：12 V，0.42 A，最大功耗：5W  PoE：IEEE 802.3af，CLASS 3，最大功耗：6.5W  防护：IP66 | 台 | 36 |
| 2 | 外置拾音器 | 采用高灵敏度高保真麦克风，全向拾音、声音清晰、抗干扰能力强 内置输出级驱动电路，可直接驱动耳机等 适合近距离拾音，最佳拾音范围在3米之内 自带拾音距离调节旋钮，可根据现场需要调节音量 拾音头内置雷击保护、电源极性反转保护和电源保护模块 支持吸顶安装、桌面安装和壁装 支持音量调节功能，与主机级联后可通过后台软件切换通道并调节音量 支持集中供电、摄像机供电、直流电源供电，无需专用电源 麦克风: 一个高灵敏度全指向驻极体麦 动态范围: 0 dB~90 dB 最大承受音压: 120 dBSPL 拾音范围: 0 m~5 m 灵敏度: -32 dB 输出信号幅度: 2.5 Vpp 信噪比: 90 dB 频率响应: 20 Hz~20 kHz 音频传输距离: ≥500 m | 台 | 36 |
| 3 | 红外枪机 | 400万变焦筒型星光网络摄像机  最高分辨率可达2688 × 152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支持Smart侦测：场景变更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物品遗留侦测，物品拿取侦测，徘徊侦测，停车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移动侦测，音频异常侦测，音频陡升侦测，音频陡降侦测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120 dB宽动态  支持2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0 mA），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  支持电动变焦  支持ROI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Smart265/264编码，可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Light  焦距&视场角：2.7~12 mm  补光灯类型：支持白光，红外补光  补光距离：红外光最远可达50 m，白光最远可达30m  防补光过曝：支持  红外波长范围：850 nm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宽动态：120 dB  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复位：支持  电源输出：DC12 V，100 mA  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  电流及功耗：DC：12 V, 0.9 A  PoE：IEEE 802.3af，CLASS 3" | 台 | 36 |
| 4 | 设备箱 | 500\*400\*200mm全不锈钢制作，室外防水设计、内置漏电保护器、插线板、光纤熔接盒等组件，含安装 | 套 | 36 |
| 5 | 过欠压保护器 | 自动重合漏电保护器，保护线路电压不稳、前端断零线、感应电压问题等，阻燃塑料，过电压值270-280VAC,欠电压值155-165VAC，额定电流：32/40/63/80A，额定电压230V，含安装 | 套 | 36 |
| 6 | 室内监控安装调试 | 室内监控安装调试，按前端摄像机为单位计算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含前端设备安装、调试，中心平台接入及调试和含监控电源适配器、支架、水晶头、配套五金配件等一切施工辅材 | 项 | 72 |
| 7 | 运行维护 | 监控设备运行维护，5年 | 项 | 72 |
| 8 | 链路费用 | 监控链路续租，5年 | 项 | 72 |
| 1 | 交通运输局桥下空间监控项目 | 枪机 | 400万 星光级1/1.8" CMOS AI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人脸抓拍、道路监控、Smart事件、人数统计、热度图  支持电量检测：支持设备功耗检测，支持设备功耗报表展示，报表类型支持日报表和周报表  宽动态：120 dB  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Light  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  传感器类型：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焦距&视场角：2.7~13.5 mm：水平视场角：107.3°~39.8°，垂直视场角：55.9°~22.3°，对角视场角：129.9°~45.7°  补光灯效果：▲灯珠朝向与样机照射方向不同，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补光灯开启后灯光均匀无波纹、麻点状、条纹状和不规则亮斑（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补光距离：混光普通监控：50 m，人脸抓拍/识别：7 m；白光普通监控：30 m，人脸抓拍/识别：5 m  防补光过曝：支持防补光过曝开启和关闭，开启下支持自动和手动，手动支持根据距离等级控制补光灯亮度  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MJPEG  网络：支持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512 GB  音频：2路输入（Line in），1路输出（Line out），2个内置麦克风，1个内置扬声器  报警：3路输入，2路输出（报警输入支持开关量，报警输出最大支持DC12 V，30 mA）  RS-485：1路RS-485接口，采用半双工模式  电流及功耗：DC：12 V，1.13 A，最大功耗：13.5 W  PoE：IEEE 802.3at，Class 4，最大功耗：15.7 W  防护：IP67 | 台 | 34 |
| 2 | 设备箱 | 500\*400\*200mm全不锈钢制作，室外防水设计、内置漏电保护器、插线板、光纤熔接盒等组件，含安装 | 套 | 17 |
| 3 | 过欠压保护器 | 自动重合漏电保护器，保护线路电压不稳、前端断零线、感应电压问题等，阻燃塑料，过电压值270-280VAC,欠电压值155-165VAC，额定电流：32/40/63/80A，额定电压230V，含安装 | 套 | 17 |
| 4 | 室内监控安装调试 | 室内监控安装调试，按前端摄像机为单位计算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含前端设备安装、调试，中心平台接入及调试和含监控电源适配器、支架、水晶头、配套五金配件等一切施工辅材 | 项 | 34 |
| 5 | 运行维护 | 监控设备运行维护，5年 | 项 | 34 |
| 6 | 链路费用 | 监控链路续租，5年 | 项 | 34 |
| 7 | 治安监控电费 | 按前端摄像机数量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等附属设备及中心平台等均计入在内，5年 | 项 | 34 |
| 1 | 续租服务 | 续租服务-1 | 共涉及691只监控 | 项 | 1 |
| 2 | 续租服务-2 | 共涉及325只监控 | 项 | 1 |
| 1 | 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项目拆除部分 | 公安治安监控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706 |
| 2 | 综合行政执法、应急局高位监控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台 | 145 |
| 3 | 智安小区门禁人脸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525 |
| 4 | 桥隧所桥梁、高位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38 |
| 5 | 综合行政执法局视频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48 |
| 6 | 水利局视频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138 |
| 7 | 交通运输局视频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5 |
| 8 | 市民公园视频监控拆除 | 按前端摄像机按套为单位计算，所有前端补光灯、主机、附属设备、中心平台接入等均计入在内，需拆除1.2米及以下支架、电源适配器、电源线、网线、软管、五金配件等配套设施设备，含拆除后墙地面、绿化等恢复。 | 套 | 2 |
| 9 | 5米及以上高度立杆拆除 | 5米及以上高度立杆拆除，含立杆拆除、吊运、手工井拆除回填、机械费、人工费、垃圾外运，施工围护、赔补以及立杆基础的道路、绿化挖掘的修复及赔偿等 | 套 | 50 |
| 10 | 5米以下高度立杆拆除 | 5米以下高度立杆拆除，含立杆拆除、吊运、手工井拆除回填、机械费、人工费、垃圾外运，施工围护、赔补以及立杆基础的道路、绿化挖掘的修复及赔偿等 | 套 | 40 |
| 11 | 永兴停车场车位提示屏拆除 | 杆件、提示屏拆除，含拆除、吊运、手工井拆除回填、机械费、人工费、垃圾外运，施工围护、赔补以及立杆基础的道路、绿化挖掘的修复及赔偿等 | 套 | 4 |

**5.2.2诸暨市公安局视频流结构化和多模态建设项目**

**5.2.2.1建设内容**

本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诸暨市公安局智能视觉系统，建设的智能化能力支持300路视频流全结构化解析能力和多模态大模型解析，以及100路的公共安全场景事件多模态感知预警能力，具体功能如下：

1. 建设支持300路视频流全结构化解析能力和多模态大模型解析。

（1）视频流全结构化解析能力

基于智能视频云解析平台的全域追踪应用，通过对实时视频流和历史视频录像进行全结构化智能解析，支持人脸、人体、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的智能检索功能，实现视频赋能警务效率提升，实现控警情、降发案、大案快破、小案多破，实现视频监控一体化改革应用赋能。

此次诸暨市公安局智能视觉系统建设的视频流全结构化解析能力，需要部署在视频专网从而方便拉取实时视频流和历史视频录像进行智能分析，可以在发生重大案件或者有重大安保任务需要紧急解析大量的现场周边离线视频文件，来满足线索查询、人员检索布控的临时需求，也可以对实时视频流进行实时解析并且特征入库，满足日常检索布控等警务工作。

诸暨市公安局智能视觉系统可以根据公安实战需求，选取全市范围内的摄像机视频流下发解析任务，支持实时视频流解析和历史视频录像解析对算力的共享使用，可以根据需求调整两种解析任务的算力分配，支持对历史视频流、离线视频文件进行解析，支持从云盘方式添加视频文件，支持从GB28181平台获取视频流方式添加文件。

（2）视频流多模态大模型解析能力

支持对输出的人脸、人体、非机动车目标进行多模态特征提取，充分挖掘视图数据要素。将多模态特征和其他相关数据进行存储，基于跨模态检索能力，对检索对象实现深度挖掘，支持以文搜图等多种检索方式。为应对越来越复杂的实战检索需求，在常规算法解析和以图搜图能力之外，本次项目建设增加多模态大模型用于对人脸、人体、非机动车等多种目标要素的多模态特征提取和存储，并以开放、灵活的跨模态检索/以文搜图方式支撑复杂检索需求。

2、建设100路公共安全场景事件多模态感知预警能力。

依托已建设的视频监控设备采集的视图数据，利用多模态大模型，充分挖掘视图信息价值，将视图数据中蕴含的目标附属物、行为等信息充分提取，识别其中的风险因素和事件并预警，进一步挖掘视频图像信息价值，将数据要素价值充分释放，提升有效信息密度。以对应当前和未来一段时期，社会稳定潜在风险突出，群体性事件逐渐增多，预防化解社会矛盾的挑战加大，新技术新业态衍生的新型违法犯罪层出不穷的问题。随着危害公共安全的新事件、新行为不断出现，新的场景算法需求不断增加，这就需要人工智能算法具备比较强的场景泛化能力，能够不断适应新的需求，准确识别社会面风险因素并预警。

**5.2.2.2建设要求**

**1.系统功能**

系统对外提供两大类视觉服务。一是系统业务功能，提供动态人像系统的业务能力，同时支持将一系列视觉API服务开放给第三方业务系统来集成，支持第三方业务系统实现应用功能，提供面向融合业务的视觉服务接口，服务融合业务场景应用。二是数据共享服务功能，提供动态人像数据能力，将平台内的智能分析数据共享给第三方平台，实现动态人像数据和其他的数据的融合分析，实现更加丰富的应用功能。

**1.1系统业务功能**

**（1）视图检索功能**

在实战业务中，公安民警针对同一个目标，往往需要相继挖掘人与机动车，人与非机动车，人与案件，人脸与人体等多种二元关系。每次都需要进行多次操作，费时费力，效率十分低下。而对于泛目标检索操作中，用户在指定时空范围进行检索的基础上，逐渐对图像智能化提出更高要求，需要针对某种指定属性进行筛选过滤，从而在海量数据中针对性找到目标。此外，针对存量历史视频，如何在进行解析工作后，使其结果数据支持时空检索，如何最大限度利用好手中的每一份存量数据，这三个问题，既是民警在实战过程中遇到的老大难问题，也是提高智能化检索的重要问题。

视图检索功能簇主要针对上述痛点难点，进行针对性设计，其包括智能检索，时空过滤两个部分。其中：智能检索通过融合人脸，人体，车辆，非机动车，事件，身份六大维度，实现用户一键关联搜索。极大提高用户体验，从而提高使用效率。同时，支持用户一次性对多目标发起批量检索，并关联相关搜索行为，形成研判图谱。时空检索通过指定时间空间条件，按人脸，人体，机动车，非机动车，骑手，低评图片分类列示抓拍数据，并支持属性过滤。

**（2）布控预警服务**

布控预警可用于对犯罪份子的布控抓捕，前科人员的重点防控，通过实时感知预警，可在第一时间通知相关人员进行快速响应，保障城市安全。

犯罪分子呈现高流动性和组织性，重复犯罪率高的特点。通过在一些案发重点区域和安保重点区域的卡口进行动态布控，并结合各种视频侦查技战法对犯罪分子的轨迹进行分析，能够有效实时掌握犯罪分子的活动规律，实现事前防控，事中实时快速响应抓捕，事后研判分析轨迹，为预防及破获案件提供线索支撑。

可以应用于以下场景：

**城市内高密监控覆盖场景下的智能布控：**

在进行人脸布控时，可选择启用人体智能布控，或者车辆智能布控，在被布控标出现后，可自动对目标周边的时空范围内启用此目标所动态关联的人体或者车辆进行布控，有效扩大布控的覆盖面，提高轨迹精度，利于抓捕。

**案件侦查中窝点蹲守时多维组合布控：**

对于同时登记了人脸照片和车牌信息的布控对象，可启用多维组合布控，只有当在设定的时空范围内此目标的人脸和车牌都命中了，才触发告警。此功能可以提高告警的精度，适用于布控库特别大的场景，或者需要降低布控阈值而又希望降低误报的场景，可提高布控的有效性。

**重大活动安保场景下的临时布控：**

可用于一些大型活动的安保，在活动场所周边对盗窃前科、在逃人员等重点人员进行圈层布控，发现可疑人员是进行重点关注、驱赶或抓捕，为大型活动的安全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3）视频离线解析服务**

目前公安的智能化建设主要覆盖的还是智能抓拍机，以及部分高清一类点视频流，覆盖面相对较少。在发生案件时，往往还需要通过GB28181联网平台拉取公安一、二、三类点的历史视频流进行解析，甚至需要线下到案事件发生地点离线采集社会面监控的视频录像文件进行解析。

对这些录像进行分析传统方式主要是肉眼观看，需要消耗大量的人力、财力，并且对图侦人员有较强的技能要求。现在通过AI可以对这些离线录像自动进行分析，实现人脸、人体、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等解析，从而可以实现系统自动检索和布控等功能，大大提高公安的工作效率。

应用场景如下：

刑侦破案：对于重大刑事案件，通常都会采集案发地周围在案发时段的各类录像，如餐厅、社区、商铺等单位的录像文件，以进一步进行线索侦查和研判，寻找嫌疑人线索。

黄赌毒等打击：在处理黄赌毒等案件时，可能会对窝点进行隐秘监控和录像采集，对在窝点出现的人员进行分析。

**（4）检索关联展示服务**

相似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当检索图片包含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属性时，返回结果页包含相似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默认按照相似度由高到低排列展示，抓拍结果卡片包含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图片、比对阈值、抓拍点位、抓拍时间等信息。点击展开更多查看更多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结果，并支持按抓拍时间/抓拍视频源方式对抓拍结果重新排序；支持在更多结果页按视频源和目标属性对抓拍结果进行过滤筛选。

**（5）多模态场景事件检测功能**

多模态大模型通过训练海量数据来学习复杂的模式和特征，将海量知识融入到一个统一的模型中，具有更强大的泛化能力，在面对新的、未见过的数据时，能够更准确的理解和预测这些数据，可以更好地适应不同领域和场景的任务。

多模态场景事件检测是解决视频图像从“看得清”到“看得懂”的关键能力，是利用多模态大模型智能算法实现对视频图像数据检测、识别、特征/属性提取的过程。通过对前端视频流数据的实时解析，及时发现城市治安异常事件并实时预警，构建城市治安事件防控体系。多模态大模型的实时监测能力使城市能够更迅速地发现异常情况。通过即时融合多模态数据，城市可以更快速、更精准地响应突发事件，提高应对紧急情况的效率。

**（6）跨模态检索功能**

在实战业务中，视图检索是重要且使用频次高的基础共性应用，在案件侦查、人员管理、治安防控等业务中都发挥了巨大作用。但在使用过程中，人机交互中需要进行多次筛选操作，对于民警的熟练操作经验有较高要求。而且传统算法输出的结构化属性一般是固定的，公安民警在具有特定特征的目标检索场景的需求尚未满足，超出了常规算法人车非特征&属性检索的能力范围，可通过多模态大模型检索应用进行增强完善。

为应对越来越复杂的实战检索需求，系统支持对人脸、人体、非机动车等多种目标要素的多模态特征提取、存储和检索，利用多模态大模型的跨模态能力，以开放、灵活的以文搜图等方式支撑复杂检索需求，也简化民警的操作过程，提高研判效率。

系统支持输入一段文字描述对多模态时空特征库进行检索，通过设置检索时间范围、视图源范围等过滤条件，输出符合相似度的人脸、人体、非机动车等检索目标结果，并支持查看结果详情。



**1.2数据共享服务**

通过数据共享服务把系统内的智能分析后的相关数据推送给第三方平台，实现动态人像数据和其他的数据的融合分析，实现更加丰富的应用功能。本系统提供的数据共享服务如下。



（1）告警数据

支持推送人脸布控告警数据，包括告警时间、告警地点、摄像机ID、告警人脸小图、布控库人脸图片和人脸相似度等。

（2）抓拍数据

支持推送人脸抓拍数据，包括抓拍时间、抓拍地点、摄像机ID、抓拍人脸小图、场景大图和人脸属性等数据。

**2.视图解析能力技术指标要求**

可识别人脸最小瞳距：针对两眼瞳间距为50像素的人脸图片，能够进行人脸检出及1:1比对。

人脸可识别角度：水平偏转角范围：-60˚~+60˚，俯仰角范围：-45˚~+45˚。

人脸属性识别：年龄段、胡型、是否戴口罩、性别和眼镜款式。人脸性别检测性能：人脸性别识别准确率≥95%。

人脸时空库检索性能：8亿特征库容下，50用户并发进行人脸特征1:N检索，TOP100结果返回时间小于2s。

▲人脸图片检出率：人脸无明显遮挡的情况下，白天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均不低于99.9%，夜晚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99.5%。（提供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

▲戴口罩人脸布控告警准确率：布控库有300万证件照/正面照人脸图片，监视名单有2000名戴口罩监控抓拍人脸照，启动人脸布控告警任务，监视名单漏报率≤0.5%，监视名单报警准确率≥99.5%。（提供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

人体属性识别：性别、年龄、发型、是否戴口罩、是否携带背包、是否戴帽子、上衣长度、上衣颜色、上衣款式、裤子颜色和裤子长度。

▲人体1：N检索准确率：人体特征库为亿级库，启动人体检索任务，对人体特征库进行1：N比对，首位命中率≥95%，前10位命中率≥99%。（提供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

根据人脸聚类算法，对人脸图片按照相似度进行归类，把同一个人的人脸图片归为一个类。根据人脸档案算法，对聚类产生的类中心与静态库做撞库，通过身份置信形成匿名人脸档案与实名人脸档案，并且进行人脸档案数据的查询检索应用，人脸档案数据存储2年。

▲人脸图片聚类归档准确率：数据库为人脸抓拍数据，为亿级规模，启动人脸聚类任务，人脸抓拍图聚类率≥99.5%，人脸抓拍图聚类召回率≥99.5%，人脸抓拍图聚类精确率≥99.5%，人脸抓拍图聚类扩散率≤110%。（提供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

▲人员档案检索响应时间：测试数据包含亿级人员档案，进行人员档案检索的压力测试，平均响应时间≤500ms。（提供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

▲聚类归档人脸属性适应性：支持对戴口罩、戴鸭舌帽、戴墨镜的人脸图片进行聚类归档；支持对同一人的青年人脸图片、中年人脸图片、老年人脸图片进行聚类归档。（提供公安部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

★投标人承诺，此次诸暨市公安局建设在本地的视频流全结构化分析算法，可以将解析生成的抓拍的特征值数据和抓拍图片等数据，推送到绍兴市公安局多维应用平台上，与绍兴市公安局所有的人像数据一起进行人脸布控预警、特征值存储、人脸图片检索和人脸聚类等功能，确保在绍兴市公安局多维应用平台上能查询全市所有的人脸预警数据、轨迹数据和档案数据等，满足公安的实战使用需求。

**5.2.2.3建设清单**

| **名称** | **型号** | **设备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 | --- | --- | --- | --- |
| 智能视觉应用系统 | 业务管理中台服务器 | （CPU）2颗国产化CPU，单颗性能不低于32核2.6GHz （NPU）N/A  （内存）DDR4 2933MHz及以上 32GB \*10  （阵列卡）LSI 3508规格以上\*1 (带电容)：SR450C-M 2G、9460 2G、9560 4G等  （系统盘）SATA SSD 240GB 以上（Raid1）\*2  （数据盘）SATA HDD 8T（Raid5）\*4  （网络）万兆双光口 \*1  （电源）900W电源（1+1冗余）\*2  （带外管理）独立千兆RJ45端口 | 3 | 台 |
| 综合管控节点 | （CPU）2颗国产化CPU，单颗性能不低于32核2.6GHz （NPU）N/A  （内存）DDR4 2933MHz及以上 32GB \*8  （阵列卡）LSI 3508规格以上\*1 (带电容)：SR450C-M 2G、9460 2G、9560 4G等  （系统盘）SATA SSD 240GB 以上（Raid1）\*2  （数据盘）SATA HDD 4T（单盘Raid0）\*6  （网络）万兆双光口 \*1  （电源）900W电源（1+1冗余）\*2  （带外管理）独立千兆RJ45端口 | 3 | 台 |
| 智能视图解析节点 | （CPU）2颗国产化CPU，单颗性能不低于32核2.6GHz （NPU）4张NPU卡，单卡算力不低INT8 140 TOPS / FP16 70 TFLOPS，单卡显存不低于48G （内存）DDR4 2933MHz及以上 32GB \*8  （阵列卡）LSI 3508规格以上\*1 (免电容)：SR450C-M 2G、9460 2G、9560 4G等  （系统盘）SATA SSD 240GB 以上（Raid1）\*2  （数据盘）SATA SSD 960GB（Raid1）\*2  （网络）万兆双光口 \*1  （电源）900W电源（1+1冗余）\*2  （带外管理）独立千兆RJ45端口 | 6 | 台 |
| 视图特征库节点 | （CPU）2颗国产化CPU，单颗性能不低于32核2.6GHz （NPU）4张NPU卡，单卡算力不低INT8 140 TOPS / FP16 70 TFLOPS，单卡显存不低于48G （内存）DDR4 2933MHz及以上 32GB \*8  （阵列卡）LSI 3508规格以上\*1 (免电容)：SR450C-M 2G、9460 2G、9560 4G等  （系统盘）SATA SSD 240GB 以上（Raid1）\*2  （数据盘1）SATA SSD 1.9TB（单盘Raid0）\*4  （数据盘2）SATA SSD 1.9TB（Raid0）\*4  （数据盘3）SATA SSD 960GB（Raid1）\*2  （网络）万兆双光口 \*1  （电源）900W电源（1+1冗余）\*2  （带外管理）独立千兆RJ45端口 | 3 | 台 |
| 视图解析图片存储 | 支持将视频解析生成的图片存储到诸暨视频专网本地的存储上，总存储容量为96TB，4\*10Gb ，万兆光口。 | 1 | 套 |
| 视频流全结构化分析算法 | 人脸识别算法授权 | 包含视频流的人脸检测、人脸跟踪、人脸配准、人脸特征提取、人脸属性识别、人脸布控、人脸检索、人脸特征值存储的功能，最大支持100万布控库布控 | 300 | 个 |
| 人脸聚类和人脸档案算法授权 | 把解析后的人脸数据推送到绍兴市雪亮工程平台进行全市人脸聚类，对人脸图片按照相似度进行归类，把同一个人的人脸图片归为一个类。根据人脸档案算法，对聚类产生的类中心与静态库做撞库，通过身份置信形成匿名人脸档案与实名人脸档案，并且进行人脸档案数据的查询检索应用，人脸档案数据存储2年。 | 300 | 个 |
| 人体识别算法授权 | 包含视频流的人体检测、人体跟踪、人体配准、人体特征提取、人体属性识别、人体检索、人体特征值存储的功能 | 300 | 个 |
| 人脸人体关联及融合检索算法 | 分析视频流的人脸抓拍和人体抓拍是否是同一个人员，并且对同一个人员的人脸和人体进行关联。可以实现在没有清晰人脸的时候，通过人体的检索找出一张具有清晰人脸抓拍；也可以在已有清晰人脸的情况下，通过对人体的检索，来补全目标人员的行动轨迹。 | 300 | 个 |
| 非机动车识别和关联关系算法 | 对视频中的非机动车目标进行检测、跟踪、属性及关联关系提取，产生场景大图、目标小图，并提取非机动车特征以及人体-非机动车骑车关系的关联关系 | 300 | 个 |
| 机动车识别和关联关系算法 | 对视频流进行解码，对视频中的机动车目标进行检测、跟踪、属性及关联关系提取，产生场景大图、目标小图，并提取特征以及人体特征以及人脸-机动车的驾乘关系的关联关系 | 300 | 个 |
| 视频流多模态分析算法授权 | 对视频流进行多模态大模型解析，并对输出的人脸、人体、非机动车目标进行多模态特征提取，充分挖掘视图数据中目标的行为场景、附属物等要素。将多模态特征和其他相关数据进行存储，基于跨模态检索能力，对检索对象实现深度挖掘，支持以文搜图等多种检索方式。 | 300 | 个 |
| 公共安全场景事件多模态感 | 将视图数据中蕴含的目标附属物、行为等信息充分提取，识别其中的风险因素和事件并预警，进一步挖掘视频图像信息价值，将数据要素价值充分释放，提升有效信息密度。 | 100 | 个 |
| 城市级智能视觉算法平台 | 综合管控服务 | 综合管控服务提供场景算法应用元工厂管理、自动化运维服务、系统分布式调度服务。 场景算法应用元工厂管理：实现算法的新增、修改、删除、运行监控、解析任务下发等功能。 自动运维服务包括：运行监控、系统服务、系统告警、系统设置、系统日志、用户中心等功能。 系统分布式调度服务是提供系统运行的基础服务组件，是保障系统高可用、高可靠、高并发、高扩展性的基础支撑服务，也是实现服务与任务的动态调度、负载均衡和故障切换的关键组件。 | 1 | 套 |
| 智能数据交换引擎 | 视频流接入服务可支持接入主流高清网络摄像机及视频监控联网共享平台等视频平台，接入后的视频转发到视频流解析服务进行解析，也可支持向上层业务转发适量视频。 图片流接入服务可支持接入人脸抓拍机等前端设备及视图库等第三方图片平台，图片流接入服务中进行图片任务管理，通过任务订阅图片平台的图片，对获取图片进行存储，并将图片通过消息服务发送给图片解析服务进行解析。 | 1 | 套 |
| 算法解析引擎 | 算法解析引擎可以对智能数据交换引擎接入的视频流和图片流进行解析，包含人脸分析、人脸人体关联分析、全结构化分析、多模态解析等算法能力。 算法解析引擎还包含存储网关服务，存储网关服务包括：图片管理、图片存储路径选择管理、图片存储生命周期管理、小文件聚合存储、多存储后端适配支持等功能。 | 1 | 套 |
| 基础模型数据仓 | 基础模型数据仓主要是对视图特征解析获取的结构化与非结构化数据进行检索查询应用，同时对静态库、布控库、特征库等进行创建和管理等操作。板块包括人脸静态特征库服务、人脸布控特征库服务、人脸/人体时空特征库服务、结构化信息库服务。 | 1 | 套 |
| 绍兴市雪亮工程人像系统应用服务 | 图片人脸质量评测服务和1比X人脸比对服务 | 人脸质量分数评测服务：在绍兴市雪亮工程公安网人像系统上提供接口服务，对输入的一组人脸图片分别进行人脸图片质量评测，输出每张图片的人脸质量分数； 1比X人脸比对服务：在绍兴市雪亮工程公安网人像系统上提供接口服务，对输入的一张人脸图片和一组身份ID，在绍兴市雪亮工程静态人像库获取这组身份ID对应的人脸照片，与输入的人脸图片进行1比X比对，输出每对人脸图片的相似度。服务需满足每天万次的接口调用能力，每次调用的一组身份ID都不同。 | 1 | 套 |
| 智能视觉应用系统 | 视图检索服务 | 支持查看人脸/人体抓拍结果，支持根据视频源、人脸/人体属性对检索结果进行筛选；； 支持查看人脸关联人体的抓拍结果，支持根据视频源、人体属性对结果进行过滤； 支持查看人脸关联车辆的抓拍结果，支持根据视频源、车辆属性对结果进行过滤，支持选择仅看有车牌的抓拍结果； 支持查看人脸/人体关联的非机动车抓拍，支持根据视频源、非机动车属性对检索结果进行过滤 | 1 | 套 |
| 布控预警服务 | 创建人脸布控：支持通过配置任务有效时间、任务生效视图源范围、人脸相似度阈值、对已导入的人像库进行人脸布控； 暂停/重启布控任务：支持有权限的用户暂停或重启布控任务。当任务状态为未启动、运行中和任务异常时用户可暂停任务；当任务状态为已暂停时用户可重启任务，且普通用户重启任务需要经过系统管理员审批，通过后即可重启任务； 删除布控任务：支持有权限的用户删除布控任务，当任务为其他状态时不能直接删除，需先暂停布控任务再执行删除操作； 告警列表：支持分页展示单个布控产生的告警记录，并以告警卡片形式按时间倒序排列，告警卡片详情包含布控对象小图、告警抓拍小图、布控对象名称、告警点位、告警时间、布控库等信息； 查看告警详情：支持查看布控告警详情，告警详情包含布控对象、抓拍小图、抓拍大图、布控对象基本信息等，并支持修改告警处理状态及备注信息； | 1 | 套 |
| 视频离线解析服务 | 支持对GB28181平台的历史视频流、离线视频文件、离线图片文件进行解析； 支持从云盘方式添加文件支持从历史录像（GB28181平台）获取流方式添加文件； 支持对历史视频流和离线视频文件进行高倍速解析； 支持设置/查看文件解析优先级和解析速度； 支持查看解析任务中各个文件的解析进度； 支持终止/暂停/恢复/删除/播放/查看离线解析文件； | 1 | 套 |
| 检索关联展示服务 | 相似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当检索图片包含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属性时，返回结果页包含相似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默认按照相似度由高到低排列展示，抓拍结果卡片包含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图片、比对阈值、抓拍点位、抓拍时间等信息。点击展开更多查看更多人脸/人体/非机动车/机动车抓拍结果，并支持按抓拍时间/抓拍视频源方式对抓拍结果重新排序；支持在更多结果页按视频源和目标属性对抓拍结果进行过滤筛选； | 1 | 套 |
| 多模态场景事件检测功能 | 通过对前端视频流数据的实时解析，及时发现城市治安异常事件并实时预警，构建城市治安事件防控体系，利用多模态大模型的实时监测能力能够更迅速地发现异常情况。 | 1 | 套 |
| 跨模态检索功能 | 系统支持对人脸、人体、非机动车等多种目标要素的多模态特征提取、存储和检索，利用多模态大模型的跨模态能力，以开放、灵活的以文搜图等方式支撑复杂检索需求，也简化民警的操作过程，提高研判效率 | 1 | 套 |

**5.2.3诸暨市公安局视频融合赋能平台迭代升级（二期）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模块** | **名称** | **规格、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算法策略平台 | 策略平台 | 1、支持目录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2、支持配置多个业务目录。 二、部门管理 1、支持用户所在部门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三、用户信息管理 1、支持用户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2、支持用户安全管理，可绑定用户mac地址及IP，可自行修改用户密码或者管理员重置密码； 四、设备信息管理 1、提供设备统一接入管理，包括：视频设备等 五、平台门户 1、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入口；支持支持自定义菜单内容； 2、支持页面元素设置，支持上传页面logo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3、默认包含3套门户主题。 六、核心参数配置 1、支持所有设备统一校时； 2、提供账户安全设置，支持账户密码有效期设置。 3、支持登录类型（Web端、PC客户端、移动端）和认证方式（密码、PKI）的配置。 | 套 | 1 |
| 2 | 智能成效 | 智能成效所包含的算法优化和策略运行所需要的基础内容。 算法相关： 算法运行所需要的底层依赖内容。 策略相关： 策略运行时所需要的底层依赖的内容，主要为策略的执行引擎所提供的任务管理和相关的配置功能 1.任务管理，支持对各类进行进行启用、停用的操作。 2.任务参数配置，支持对任务的运行参数 如jvm内存、中间件信息等配置信息的新增、修改、删除和查询等功能。 3.任务进程守护，支持开启守护使任务异常时能自动重启恢复，提升可用性。 4.任务日志下载，支持在页面上一键下载日志，方便快速定位问题 5.任务监控，通过提供后台管理页面以及任务状态通知等方式对任务运行状态进行监控和展示 6.支持多算法进行串联分析，用户多算法综合分析判定事件有效性，一般搭配二次分析元件或者算法元件对事件图片利用其它算法进行二次复核。 | 套 | 1 |
| 3 | 策略运行 | 针对策略可进行运行操作。 1.支持对策略进行运行和停止操作。 2.支持查看策略详情，点击拓扑图或者封面图可查看策略的详情，包含了策略描述、策略编号、状态、拓扑图等信息。 3.▲针对已完成校验的策略支持配置运行模式：负载均衡或者指定节点（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套 | 1 |
| 4 | 元件管理 | 支持对策略所需的事件元件、函数元件、策略算法元件进行管理。 1.▲支持添加事件元件，可根据事件类型自动生成事件报文并进行字段解析，自动将事件发生时间、监控点编号、事件码等字段加入编排，可填写元件名称、事件源类型、元件描述、事件拆分等元件信息并进行消息队列参数配置操作，当开启事件拆分后，可选择拆分的字段（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2.元件新增：支持对事件元件、函数元件、策略算法元件进行新增，事件元件主要可定义输入事件和输出事件，以及事件对应的消息队列信息等。 3.元件导入：支持针对事件元件、函数元件、策略算法元件进行导入，元件包要求为小于1G的zip文件，导入后支持对包进行解析，识别出元件名称、版本、描述等，支持用户选择需要真正导入的元件。 4.元件导出：支持单个以及批量按照zip的方式导出事件元件、策略算法元件、函数元件元件。 5.元件删除：支持单个或多个事件元件、函数元件、策略算法元件的删除 6.批量修改消息队列：支持对单个或者多个事件元件进行批量的消息队列的修改，可节省修改的时间。 7.自带过滤元件、运算元件、分流元件等函数元件以及图片质量评分、相似度比对等策略算法元件。 8.▲支持按照元件名称、函数类型、元件版本、元件标识进行策略函数元件的条件检索，并且以列表的形式进行结果展示，点击详情可查看元件的详细信息（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套 | 1 |
| 5 | 策略编排 | 策略编排采用可视化画布、低代码的方式对实时事件进行策略的编排，管理及运行。策略编排中涉及到对多个策略分组进行统一的管理，策略参数灵活设置适用各类场景。 1.策略编排：以拖拉拽的形式自定义策略。 2.策略管理：对用户自定义的策略进行管理，包含了新增、删除、修改、查看详情、复制以及快速查看对应策略回溯页面内容，支持对策略中所用到的元件进行参数调整以适配各类使用场景。 3.▲策略校验通过后，支持手动模拟和离线模拟2种模式进行策略调试操作；手动模拟支持自动填充报文并可手动修改加入编排的字段，支持手动选择点位、手动上传图片，并可手动添加多个数组对象；离线模拟支持选择算法，上传图片并进行图片分析，点击开始调试后，可查看事件报文的流向以及策略处理的结果（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4.▲支持按照数据类型（原始、研判）和时间范围选择历史数据集并执行策略调优操作；支持展示基于原始类历史数据集的策略调优结果信息（调优事件数量、拦截事件数量及变化数、输出事件数量及变化数）；支持展示基于研判类历史数据集的策略调优结果信息（调优事件数量、策略检出率、策略检准率、算法检准率、算法检出率、策略有效数、策略无效数、策略漏报数）（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套 | 1 |
| 6 | 一事件多策略 | 支持针对同一个事件在不同时间段不同点位中采用不一样的策略。 1.支持配置策略运行的时间计划和涉及到的相关的监控点，默认为所有监控点和所有时间； 2.支持用户自定义时间模板，用户可选择对应的时间计划，对于系统默认的时间计划（全天、工作日模板）等不满足的情况下，用户可自行设置时间计划，可定位到分钟，监控点支持用户进行单选或者多选。 | 套 | 1 |
| 7 | 策略场景编排 | 支持点位的精细化策略，可针对同一点位不同的规则区域设置不一样的策略。 1.支持通过分组名称、分组标签创建点位分组； 2.支持按照分组名称、分组标签对点位分组信息进行条件检索与展示； 3.支持编辑点位分组信息，包含分组名称、分组标签； 4.▲支持通过选择点位关联的预置点或者实时画面或者录像回放的进行抓图，针对抓拍的图片进行点位线绘制、矩形绘制、多边形绘制的操作，并支持动态添加属性规则线和规则框的属性信息；所绘制的规则框和规则线支持控制显示与隐藏、删除、编辑等操作（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5.▲支持按照点位名称、点位外码、规则配置状态、属性配置状态对点位规则进行条件检索，并支持以列表的形式（监控点、监控点编号、所属区域、ip地址及端口号、点位外码、规则配置状态、属性配置状态）展示搜索结果（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套 | 1 |
| 8 | 策略回溯 | 策略回溯支持事件全溯源以及数据回流和策略调优。 1.事件全溯源：主要展示各个经过策略处理后的事件，能够详细展示事件经过策略处理的链路，事件最终被拦截还是输出，针对拦截事件展示拦截的元件以及拦截的原因。 2.数据回流,支持将应用的研判数据回流到策略平台中。 3.在策略回溯中支持将典型的误报加入到错误库中，存在添加错误库的入口。 4.支持根据策略回溯中的数据结果，进行策略调优处理，利用同一份数据可执行多个策略，可选择最优的策略进行使用。 5.▲支持按照输出事件、输入事件、上报时间、点位、策略识别结果、研判状态、策略名称、拦截元件等属性对事件结果进行条件检索，并以卡片或者列表形式展示检索结果（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6.▲支持当策略拦截事件中存在多个输出事件时，可针对漏报类事件选择对应的输出事件（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7.▲支持对事件进行批量研判操作，策略输出事件支持研判为正报或误报，策略拦截事件支持研判为漏报或者正报（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套 | 1 |
| 9 | 策略成效 | 支持图表化展示策略相关的数据，展示过滤率、校准率等，统计出策略在事件流转过程中所起的作用。 | 套 | 1 |
| 10 | 视频快速调阅 | 重点场景自动标注 | 支持重点场景（如大型体育场馆、地标性建筑等）图片与平台视频点位抓图进行结构化分析比对，比对通过的视频点位自动标注对应的重点场景名称标签。在视频点位标签检索的过程中，辅助用户可通过重点目标名称快速检索其周围相关联的视频点位。 1.支持创建重点场景目标库 2.支持配置场景目标识别置信度，超过置信度时无需人工核验自动完成标注 3.平台支持将重点目标识别相似度较高、置信度较高的点位抓图自动上传场景目标库，增加场景目标的关联图，完善重点目标图库 4.支持定义和启动重点场景目标自动标注任务，比对成功的视频点位自动标注对应重点场景目标名称标签 | 套 | 1 |
| 11 | 自动标注策略 | 1.AI场景标签去误报策略：支持场所与AI标签的关联去误报，如万达超市场所可关联为AI标签购物中心，如果已经标注为万达超市场所的点位通过智能场景标注识别为水库或水面，则为误报 2.AI场景标签标注OCR算法去误报策略：支持增加黑名单标签过滤策略，如果单一字符、车牌等，自动过滤误报OCR标签 | 套 | 1 |
| 12 | 动态资源目录 | 动态资源目录树针对联网汇聚后的物联资源根据管理单位、行政区划、行业、标签等属性自动挂载到对应的目录树节点，满足多行业、多部门、多场景的资源有序、灵活挂载需求： 1.支持根据管理单位、行政区划、行业、标签等属性定义或导入资源目录树 2.资源汇聚后支持根据其管理单位、行政区划、行业、标签等属性自动挂载到对应的目录树节点 3.平台内置全国五级行政区划对象，并支持行政区划调整 | 套 | 1 |
| 13 | 资源智能检索 | 1.支持用户输入一段想要搜索资源的描述，平台通过nlp智能技术自动语义解析，根据语义相关的资源信息、标签、编码等条件搜索并推荐相关物联资源清单 2.支持用户输入一段想要搜索场所的描述，平台通过nlp智能技术自动语义解析，根据语义相关的场所信息检索并推荐场所清单 | 套 | 1 |
| 14 | 事件管理调度系统 | 事件广场 | 提供事件综合管理能力 1、通过事件办理、交办、共办、督办、协办、催办等功能，提供事件综合处置能力； 2、通过事件待办、事件档案、事件检索、一事一档等，提供事件查阅能力； 3、通过星标、上图、定位等，提供事件扩展管理能力； 4、依托智能治理链管理，提供事件流程自定义、处理用户自定义、关联表单自定义等能力。 | 套 | 1 |
| 15 | 对外接口 | 开放服务中心 | 支持开放服务管理，包括API接口的新增、上线、下线、标注 支持应用管理，支持应用的禁用和解禁操作；支持查看已登记应用的管理列表，包括应用名称、所属部门、应用类型、创建时间、应用秘钥等；支持查看应用详情，支持查看应用内服务接口列表，包括接口名称、应用场景、今日调用次数、总调用次数 支持审批管理，包括应用审批、服务审批、接口审批、权限审批 支持开发者管理，包括开发者禁用和解禁操作；支持查看开发者详情，支持对开发者开发的应用的禁用和解禁 支持开放台账展示，包括接口总数、应用总数、开发者总数、七日内调用API次数等统计 | 套 | 1 |
| 16 | 诸暨执法局智慧城管平台对接定制开发 | 1、根据标准开发接口，定时循环获取抓拍历史案卷并进行去重 2、对定时循环获取抓拍历史案卷进行去重处理 3、将获取到的案卷纳入绍兴城管七步闭环流程 4、将获取到的案卷处理情况纳入市里考核 5、市县整体联调和测试，调优运行。 6、智慧城管对接开发 | 套 | 1 |
| 17 | 诸暨市交通运输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对接开发 | 1、在视频融合赋能平台对视频监控数据进行算法分析后，将算法结果推送到诸暨市交通局的平台中。 2、诸暨市交通运输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对接接口开发。 | 套 | 1 |
| 18 | 诸暨市交通运输视频综合管理平台算法迁移 | 实现诸暨市交通局算法迁移到诸暨市视频融合赋能平台，主要包括违停算法、占应急道算法、路障算法、烟雾算法、交通事故算法、逆行算法、拥堵算法、施工算法、火灾算法、抛洒物算法、能见度算法、缓行算法、单车抛锚算法等迁移至诸暨市视频融合赋能平台中。最多支持64路视频接入检测。 | 套 | 1 |

**5.3、供货范围及要求**

1、一般要求

（1）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提供货物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且货物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本项目采购要求。

（2）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详细供货清单，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家等内容。

★（3）除有特别注明外，所列设备及数量为建设本项目必需但不一定是全部。对于属于整套系统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即使在本项目采购中未列出或数目不足，成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并须在执行合同时无偿补足。

（4）成交供应商应提供所有安装和检修所需专用工具和消耗材料等，并提供详细供货清单。

（5）提供所供货物中的进口件清单。

（6）本项目内涉及的整合拆除内容不局限于采购清单中拆除内容，同一点位涉及到的其他设备经使用单位同意，中标单位需无条件免费配合完成（含在3%的免费迁改内）。

2、进度要求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根据对项目的理解作出项目实施的初步计划，成为中标方后必须提交正式工作方案，明确招标项目工作的方式、方法、过程步骤、按阶段分解的详细计划、对应计划应提交的工作成果、需要招标人协调与配合的事项，并经招标人审核、批准。

(2) 中标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须派专职项目经理到招标方指定办公地点驻场，并分别按周、月提交进度报告，对项目问题及进度延迟原因进行说明，制定合理的解决措施并有效执行。

(3)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阐述项目沟通计划，确保投标人与业主之间信息沟通顺畅。

（4）投标方应安排足够人力负责项目实施，中标公示结束后3个月内初步上线，在5个月内基本完成实施；若中标方无合理理由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有效开展项目实施工作的，则招标方经专家论证后有权取消项目合同，由中标方承担违约责任。

**5.4、质量标准和技术服务条件**

**1、质量标准要求**

（1）施工所需的软、硬件(如电源适配器、线缆、软件、硬件模块等，包括未列出而系统实施又必需的软件、硬件)需配齐，如有遗漏，由投标人免费补齐。

（2）投标方案中的硬件设备如需使用特别接头、插座等，由投标人免费提供。

（3）所投设备需为原厂设备，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合格的原产地设备，能够与招标人现有设备正常连接；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4）所投设备及主要部件均须非停产设备，并需为维护准备必要的备件、附件和耗材。

（5）本次采购的供货除包括上述设备外，还应包括随机的辅助设备、随机软件、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含维修网点在内的服务手册等）、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耗材，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

（6）验收条件：开箱验收：清点设备装箱内容符合装箱单所列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书承诺；开机验收：设备应通电开机后进行所规定时间的试验运行后方可验收。

（7）本系统产生的任何照片、视频、文字等信息数据产权归招标人所有，不得擅自截留，用作商业开发利用。

（8）投标人供货产品必须是原厂商、正宗品牌、正规渠道的产品，不得用假冒及伪劣产品替代；如出现上述质量问题，招标人有权退货；如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给予赔偿。

（9）投标人须对招标人的技术人员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2、 技术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产品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投标人提供的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投标人负全部责任。

（2）如果产品在服务期内发生设备故障，投标人应及时予以响应（免费上门服务），否则招标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如招标需求内遗漏了设备应该配套的配件或服务，投标人需免费补齐。（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涉及外场监控设备更新的，中标单位需同步更新摄像机至设备箱的线缆，所有外露线缆必须使用PVC套管保护；新建公共视频监控需做好二维码采集编码工作。所有外场带电设备必须接地防雷处理。

**3、售后服务**

（1）中标人应保证系统按招标书所提要求时间投入正常运行。

（2）售后维护方面，需有定期回访、维护。保修条款严格按国家规定/厂商规定（两者取高标准为准）执行。

（3）售后服务、保修服务齐全，且均按有关国家标准规定执行。除特殊说明外，所有设备按原厂提供的要求保修。

（4）在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中标人应提供系统维护所需的工作人员和材料，对产品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预防维护，使其系统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

（5）投标人应明确系统完善、免费维护期满后的维护方案和费用等。

（6）中标人应提供完整的设备资料如设备说明书、系统设置与操作步骤等，应包含纸质资料与电子文档。

（7）中标人要提供两次的免费培训（不限人数），保证甲方技术人员达到熟练操作、维护的程度，能进行一般的日常维护管理和检修，并能够处理简单的软、硬件故障。

★（8）中标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免费保修期（质保期）**至少为五年（基础杆件等隐蔽工程质保期延长至十年）。维保期内中标人须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接到故障报修后2工作小时内到达现场，前端故障恢复时间小于24小时，中心设备和软件平台故障恢复时间小于4小时。系统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或提供代用件。**质保期内中标单位至少2名专业人员在招标方指定地点提供一年驻场服务，由招标方或使用单位负责考核。（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9）质保期范围内中标人每年需提供本项目范围内施工量3%的免费改迁。（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10）质保期内中标人需提供设备箱、监控摄像机、抱杆挑臂以及大型基础杆件（基础杆件高度6米及以上，挑臂长度6米至15米）等设施设备（**含拆除杆件**等）存放地，存放地需具备防盗、防雨、防潮等设施。中标人需配备专人看管，并做好设施设备进出库台账和老旧设备复用等工作。未经招标人允许，场地不得更换。（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承诺内容至少包含**场地位置、场地面积、承重能力（不允许全部架空）、大型工程车辆进出路线、日常管理措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须做出无推诿承诺。即投标人应提供特殊措施，无论由于哪一方产生的问题而使系统发生不正常情况时，并在得到招标人通知后，须立即派遣工程师到场，全力协助系统集成商和其他供应商，使系统尽快恢复正常。

（1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做出承诺，并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

**5.5、其他要求**

1、特别说明:

标注为★是必须实质性响应，不满足则作无效投标处理。设备质保期为5年。供应商实际供货量根据中标方的服务承诺，由采购人选定供货量。

2、供货及安装调试时间要求：

所有工程项目需按采购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成，具体以采购方公函为准（采购方原因除外）。

3、验收方式

按照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技术规范要求、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及招、投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方组织相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为确保项目的整体建设效果，项目所含标段整体验收，不单独验收任何标段。

4.投标报价

投标人以人民币报价且投标报价含设备费、运至买方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伴随服务费、调试费用、软件、上线、软件升级、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报价方式为交钥匙价格。

5、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需向采购单位缴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项目整体验收合格无任何问题一个月内退回，不计息。

6、工期

中标公示结束后12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15天后，组织验收。

7、付款方式：

经诸暨市视频办组织的平台上线验收合格后方才认定产品合格。由招标方组织综合验收合格后，该项目所涉费用开始给付。（1）项目涉及的供电、链路和运维等运营费用验收合格后分五年支付，每年11月前完成当年费用支付；（2）项目中涉及的续租服务费用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一次性付清；（3）剩余部分费用经使用单位确认完工后3个月内给付40%（均无息），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给付50%（均无息），验收合格后满三年给付5%（均无息），验收合格后满五年给付5%（均无息）。

**5.6、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壹仟伍佰陆拾伍万捌仟陆佰伍拾壹元整（¥15658651.00），任何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人工、材料、设备软硬件、安装、税金等本项目实施的一切费用）。

第五章 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供货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以及\*\*\*\*项目招标文件（编号：浙江新顺202\*-\*\*-\*\*）的相关要求，经法定程序采购，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甲方就“\_\_\_\_\_\_\_\_项目”委托乙方实施与提供服务，乙方负责完成软硬件产品的供货、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和技术培训等工作，建设内容和要求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执行，并保证该项目满足合同提出的所有要求，详细采购内容见附件。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在本合同签订后天内，甲方组建系统实施工作小组，负责系统实施的整体组织协调和系统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具体事宜。

2、甲方负责及时签收乙方交付的标的物，按期进行工程进度的确认、项目系统的验收，并按照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及时付款。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和实施计划报甲方审批同意，按照本合同确定的工程进度认真、按时完成各阶段的任务，并及时向甲方提交阶段性工作汇报。

2、乙方负责对合同项目系统运行必需的硬件、网络提出合理化建议。确保做好场地施工、软硬件安装、系统集成、数据传输、系统联调、运行维护及技术培训等工作。对工程全部现场操作、施工方法、技术措施、可靠安全性负完全责任，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

3、积极配合甲方或监理（如有）做好项目建设工作，按要求提交所需项目管理文档。在本合同项目执行过程中，接受甲方或监理（如有）的检查和监督。

**第四条 供货要求**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天内开始供货、天内完成项目所有建设内容，包括软硬件产品供货、设备上架、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和技术培训等工作，并实现系统上线试运行。若乙方无合理理由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有效开展项目实施工作的，则甲方有权取消项目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将产品免费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后交付使用。乙方必须在产品的右侧粘贴公司标签（标明公司名称、服务热线电话、供货时间：年 月日等）。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前所有采购产品的运输、保管、保险、安装、集成和调试等均由乙方负责。

3、乙方须保证提供货物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提供的必须是合同规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供货清单（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家等）、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进口件清单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4、除有特别注明外，所列设备及数量为建设本项目必需但不一定是全部。对于属于整套系统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如电源适配器、线缆、软件、硬件模块等，即使在合同清单中有任何遗漏或数目不足，乙方须在执行合同时无偿补足。项目中的设备及主要部件均须非停产设备，并提供备件、附件和耗材的供应。

5、乙方不得将采购产品转包给其他供应商，否则视为违约，并将追究其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采购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如本合同采购产品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出现产品更新或厂家停产等情况，须由乙方书面提出更换要求，并提供充分理由或依据，经甲方和诸暨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办公室核实或认可，并报诸暨市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监管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同意后，方可更换替代性能参数指标比原采购产品高的其他产品，但产品价格不变。

**第五条 质量要求**

1、乙方应确保产品质量，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均需符合国家产品的有关技术规范、质量标准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检测合格的原产地设备，能够与甲方现有设备正常连接；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乙方如发生所供商品与本合同的要求不符，甲方（使用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供货产品必须是原厂商、正宗品牌、正规渠道的产品，预装的系统也应当是正版合法的，不得用假冒及伪劣产品替代，产品及主要部件均须非停产设备，并提供备件、附件和耗材的供应。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退货；如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给予赔偿；如发生质量异议，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产品，若乙方拒绝，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有关规定处理。

**第六条 测试要求**

项目完工后，经甲、乙双方确认后进行软硬件系统测试。软硬件系统测试由乙方负责，甲方和使用单位参与，测试项目建设的需求完成度，测试通过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测试报告作为项目验收依据。

甲方若发现软硬件系统功能、性能、安全性或产品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第三方测试，且第三方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不配合甲方提出的第三方测试而导致项目延期，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如检测结果证明项目确有质量问题、技术指标等不符合招标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同意整改，并承担因此逾期交货的违约风险；若乙方拒绝进行整改或在30天内整改后仍未达到招标要求，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其他损失由乙方负责。如检测结果证明项目功能性能、产品或工程质量、安全性等皆符合甲方要求，甲方应无条件接受建设成果。

**第七条 培训要求**

乙方要提供免费培训（不限人数），培训时间、周期、频率均由甲方（或使用单位）指定，以满足系统正常上线、相关人员均可独立熟练操作为准。保证甲方（或使用单位）技术人员达到熟练操作、维护的程度，能进行一般的日常维护管理和检修，并能够处理简单的系统故障。乙方若未按甲方（或使用单位）要求开展培训，甲方可拒绝项目验收。培训详细要求按招标文件执行。

**第八条 验收要求**

1、项目实施完成后，由甲方根据国家关于项目验收的有关规定、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合同规定进行验收。招标文件条款、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的质量检验标准均为验收的依据。验收具体工作由甲方、使用单位和乙方三方派代表参与。

2、项目完工后由乙方对软硬件系统进行测试，应确保项目各系统功能性能、质量和安全性等满足招标要求，测试合格后可向甲方书面申请初验，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组织初验小组进行项目初验；项目初验合格后，进入试运行阶段，在试运行期间，乙方应使系统任何故障或问题都能在收到故障通知后尽快（含节假日期间）被修复和解决，并且所有试运行期间软件的修改和故障的修复细节都应记录在试运行报告中；系统平稳试运行满天后，乙方可向甲方书面申请终验，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和使用单位共同签署《项目验收报告》，项目进入项目质保期。

3、项目验收时，乙方应按甲方和监理方（如有）要求将所有项目文档完整移交甲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实施计划，项目需求规格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系统测试方案，系统测试报告，项目培训资料，使用操作手册，试运行报告，使用单位用户报告，项目总结报告。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合同之前，须向甲方指定账户缴纳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款的1%，即¥，大写：。

2、履约保证金在项目终验合格无任何问题退回，不计息。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4、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帐号 |  |

**第十条 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含税共计¥ （人民币大写 元整）。

项目合同款项分期支付：

1. 合同签订生效后，项目初验收合格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相关付款材料3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款项（￥）；
2. 项目终验合格后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相关付款材料3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款项（￥）；
3. 项目质保期满后，由（使用单位）出具运维合格意见后3个月内付清尾款（均无息）。

2、甲方将合同款按付款比例直接拨入乙方开户银行，以上付款金额均无息。乙方需提供的相关付款材料包括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合同等。（增值税发票税率依据国家最新政策标准执行，且合同总价不变。）

3、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甲方账户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帐号 |  |

乙方账户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第十一条 售后服务要求**

1、项目免费质保期：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年。免费质保期到期后的维护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但不得超过项目合同金额的%。

2、售后服务内容：乙方应针对本项目向甲方提交详尽的售后服务方案，并为本项目配备专门的技术服务部门应能通过热线电话服务、网络远程服务和现场服务等多种途径向甲方和使用单位提供技术咨询、故障诊断、故障排除、以及现场支持等具体的技术支持工作，及时准确解决系统出现的各种故障，持续进行平台的完善性升级，保障系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维保服务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系统免费升级（仅限小版本升级如1.1.1升级到1.1.2）、改版、功能完善、故障排除、性能提升、接口对接、技术咨询等。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出现的质量问题或设备故障，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如无国家规定和要求的，按售后服务承诺和厂方“三包”规定）立即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直至免费更换新货物，确保设备稳定可靠运行。

3、响应时间：乙方应具备较强的本地化售后服务能力，在浙江省内有常设售后服务机构并拥有足够的技术服务人员；能够免费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故障通知后，乙方必须在10分钟内响应，技术工程师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护服务（包括维修配件到达服务现场），并确保原厂认证工程师在4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并负责故障件更换、维护和故障恢复工作。到达现场后1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对于影响设备正常运行的严重故障，乙方的技术人员需在接到故障通知后半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并工作直至故障修妥，完全恢复正常工作为止，一般要求保证设备故障在4小时内修复，并需要提供确保售后服务承诺实现的措施。因货物本身问题在4小时之内仍不能排除故障的，应立刻启用供备用方案，乙方需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替用。出现故障后，乙方如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响应，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定期巡检：乙方应在质保期内提供一年不少于次巡检，安排技术人员对项目所有软硬件设备进行全面巡检并向甲方提交巡检报告。系统巡检预防性维护服务的内容主要包括对软硬件系统的运行状况进行跟踪了解，及时发现各种隐患问题，并进行相应整改解决（巡检报告作为支付尾款的重要依据）。

5、质保期内，乙方派至少名运行维护人员在甲方或甲方指定地点提供驻场维护服务，由甲方和使用单位负责考核。

6、乙方提供的设备及软件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且无法修复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项目的直接费用（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7、其他售后服务条款参照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执行。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及产权担保**

1、本项目开发的建设成果（含核心源代码）（如有）版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自行扩散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但开发前乙方自有的原型系统、技术模块、数据模型、开发工具软件包等知识产权仍属于乙方，甲方可以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

2、乙方须保证交付甲方的货物无任何抵押、查封、债务转移等产权瑕疵。乙方须保证所提供货物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过程中出现知识产权或使用权纠纷，应由乙方负责，若因该纠纷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项目竣工验收时，乙方应提供完整的软件平台包和数据给甲方（如有），并按照软件技术规范的国家标准，提交项目文档，项目中涉及的定制开发功能，乙方应在验收时提交项目实施过程的软件包和数据（数据中台部分需要提供源代码）（如有），作为验收主要要素，以备后续维护与后续开发所用，并为甲方提供软件著作权申请（所有申请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等做好软件相关的配合工作（如需）。

**第十三条 安全及保密要求**

1、乙方应严格保守在合作过程中所了解的甲方或系统使用单位的商业及技术机密，否则应对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

2、乙方不得出于除履行本项目以外任何目的的披露、传播、复制或使用来自甲方或系统使用单位的所有或者部分保密信息；不得在未经采购人书面明确同意的前提下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项目相关保密信息；本项目履行完毕后，乙方应当将所有涉及保密信息的载体交还甲方或自行做好管理，不得保留任何形式的存档。

3、乙方应严格遵循甲方或系统使用单位的各项安全保密制度，所有信息数据迁移、处理等过程中严禁私自复制、传输，完成建设任务后，乙方使用的用户信息等敏感数据必须物理清除。

4、乙方有义务保障平台的稳定性、账户的安全性，因软件系统本身原因导致平台崩溃、账户盗号或被攻击发布非法信息等引发的问题，所有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涉及违法犯罪的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5、乙方违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由网信、公安等部门按照职责依法予以查处。

6、乙方应保证在保障平台运作过程中采集到的所有数据及信息不外泄，不另作他用。如果因软件系统原因导致数据及信息外泄或另作他用而引发的第三方投诉、追诉、要求赔偿等纠纷而造成甲方损失的，所有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7、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建设成果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的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如造成乙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甲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逾期提交阶段建设成果的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五（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此项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总款的百分之二十。逾期超过约定日期30天不能提交建设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力。乙方提交的建设成果如不能通过评审或验收的，视同未提交。乙方因逾期提交建设成果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与最终用户无法签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数量、型号等技术参数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整改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若乙方拒绝进行整改，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其他损失由乙方负责。

4、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所交付的软硬件产品的功能、性能、安全性等技术指标经系统测试（含第三方检测）发现系统功能、性能、安全性等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在30天内进行整改，因整改造成的项目进度逾期，按照“违约责任第2条”处理；若乙方拒绝进行整改，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其他损失由乙方负责。

5、在系统试运行期间，如因乙方技术原因导致系统重大故障或对系统使用单位业务正常运行造成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甲方有权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力。

6、若乙方未能在质保期内按要求及时提供技术支持和解决故障，或售后服务受到使用单位有效投诉成立的，每次处以5000元罚款，且甲方有权从未支付款项中予以扣除。若在质保期内因乙方原因未能及时提供技术支持或解决故障而引起的安全责任事故，所有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的权力。因第三方故意破坏或不可抗因素造成故障处理超过约定时间，不再追究规定时间内解决故障的违约责任

7、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注意自身安全，要设置防护设施，加强对实施人员的安全教育，在安装、施工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全责。如因乙方人员未在场引起的安全责任事故，以及乙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的劳动纠纷，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8、对于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或剩余未付款项中予以扣除。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为：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克服、不可避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含因环保需要导致的临时停产）、政策变化、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争、全国性疫情（如COVID-19）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因上述不可抗力而造成的项目延误，双方不承担责任。

2、在不可抗力发生时，以及终止或清除后，受影响的一方应以书面形式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就不可抗力影响合同履行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第十六条 合同终止**

1、如发生下列情况，任何一方可以立即终止本合同：

（1）一方进入破产、清算、解散、依法关闭阶段。

（2）因各种原用致使一方资不抵债。

2、如果一方违背了本合同规定的实质性义务，另一方可以给予其书面声明，提出其违约性质。如违约方在该声明送抵之日起30天内未能改正其违约行为，则未违约方有权以书面声明方式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合同。

3、若非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有权就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相应合同款项。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

其它未尽事宜或履行时发生争议，由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可选择：1）向绍兴仲裁委员会诸暨分会申请仲裁；2）向 诸暨市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其它**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作为合同的有效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正文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条款有冲突之处，则以本合同正文条款优先适用。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壹份。

**第十九条 附件**

1、采购清单

|  |  |
| --- | --- |
| **采购单位** | **供货单位** |
|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注：1、如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中实质性内容不相符，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在签订前进行调整。**

**2、在正式签订前，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及项目实际情况拟定更为详尽的合同书。**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注：未提供格式部分由投标人自拟）**

**第一部分 资格文件（部分格式）**

**1、符合参与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注：按本格式要求提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格式）**

## 1、投标函

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3、我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报价，并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同意向你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或资料。若你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 授权委托书

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_\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我方名义处理***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_\_\_

签发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以外的其他人员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当按本格式要求编制、提交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3、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如果有） | 规格型号  （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备注  （如果有） |
| 1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4、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本表格所反映的偏离情况与“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不一致的，以“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为准。

**第三部分报价文件（部分格式）**

##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如果有） | 规格型号  （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元） | 合计  （元） | 备注  （如果有） |
| 1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总价、元）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3、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 2、投标承诺书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诸暨市公共视频监控建设一体化改革（第一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浙江新顺2025-04-01）招标文件，现参加该项目投标，并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在该项目招投标及合同履约过程中，不会出现以下行为，否则我公司愿意接受该行为被记录为不良行为，并在不良行为记录时限内放弃在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投标的资格。

（1）已报名但无故放弃投标(开标前已有书面说明并证实的除外)一年内累计3次以上的；

（2）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3）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4）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5）不积极配合采购单位做好标的验收工作的；

（6）在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考核中被通报批评或处以警告及以上处罚的；

（7）不遵守投标会场纪律，无理取闹，扰乱交易秩序的；

（8）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或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9）虚假投诉、恶意投诉或未按层级和相关程序逐级质疑、投诉而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或造成不良影响的；

（10）不按照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包括提供标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等），严重违反合同规定和廉政合同要求的；

（11）项目负责人不到位，或擅自变换项目负责人，或不认真履行职责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12）发生经营状况重大变化以及重要担保、重大合同纠纷或诉讼、信用等级和资质变化等可能影响履约能力的重大事项，未及时向诸暨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书面报告，因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

（1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串通的；

（14）采取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进行不公平竞争的；

（15）中标后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内容的协议的；

（16）事先有承诺，而事后违反承诺内容的；

（17）将中标项目整体转包；

（18）以他人名义投标或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19）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提供全部货物的，或无故拖延工期的；

（20）无故不提供中标要求的型号、配置等产品的，或有拆换、调换、截留产品零部件和备品备件的行为的；

（21）为获取自身利益，向采购人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22）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23）擅自变更、中止、终止或解除采购合同的；

（24）向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的；

（25）在采购活动期间，对管理机构、采购人、其他投标人、评标专家、中介机构等采购相关机构和人员，采取诋毁、诽谤、胁迫、暴力等不正当手段的；

（26）采购单位招投标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违反采购管理的行为。

出现（1）~（6）行为之一，记录时限为6个月；出现（7）~（12）行为之一，记录时限为1年；出现（13）~（17）行为之一，记录时限为2年；出现（18）~（21）行为之一，记录时限为3年；出现（22）~（25）行为之一，记录时限为5年；出现（26）行为，酌情处理。时限以被记录为不良行为之日起算，在记录时限内再次被计为不良行为的，记录时限应从上次记录时限截止日起算。

二、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包括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资格条件、评审成交标准以及采购需求等其他所有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如果我方在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或单位不予受理的决定。

三、我方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如对该项目的中标结果有异议，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符合以下条件的有效质疑，否则我方愿意接受相关部门或单位不予受理的决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质疑时，应当递交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3）质疑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6）质疑人是法人的，质疑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质疑的，质疑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质疑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